

郑县恒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郑采招标-2024-13)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郑县恒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9281.54 万元，招标人为郑县水利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3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一标段：恒压灌区孔湾泵站建设； (002)二标段：恒压灌区土庄、后庄泵站建设；
(003)三标段：恒压灌区管理设施、蓄水池及周边道路建设； (004)四标段：李口片区管道 DN500、DN400、铺设及阀井建设； (005)五标段：李口片区管道李口片区管道 DN315、DN250、DN160、DN110 铺设及阀井建设； (006)六标段：原井片区（土庄）管道 DN1000、DN800 铺设及阀井建设； (007)七标段：原井片区（土庄）管道 DN700、DN600、DN500、DN400、DN315、DN160 铺设及阀井建设； (008)八标段：堂街片区管道铺设及阀井建设； (009)九标段：原井片区（后庄）管道铺设及阀井建设； (010)十标段：机电设备、金属采购与安装；
(011)十一标段：信息化建设； (012)十二标段：泵站管理设施机电及信息化监理服务（1、2、3、10、11 标）； (013)十三标段：三个片区管道及阀井监理服务（4、5、6、7、8、9 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一标段：恒压灌区孔湾泵站建设)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施工标段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 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应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 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5) 投标人、相关执(从)业人员及委托代理人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 并以网站发布为准(提供该平台截图)。

6)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 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 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郟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郟财字〔2022〕35号)要求,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 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 郟县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 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 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 如有不良情况, 按无效标处理。

7) 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得分包和转包。;

(002 二标段: 恒压灌区土庄、后庄泵站建设)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施工标段

-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 2) 投标人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应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4)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 5) 投标人、相关执（从）业人员及委托代理人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并以网站发布为准（提供该平台截图）。
- 6)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郟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郟财字〔2022〕35号）要求，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郟县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如有不良情况，按无效标处理。

7) 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003 三标段：恒压灌区管理设施、蓄水池及周边道路建设)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施工标段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应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5) 投标人、相关执（从）业人员及委托代理人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并以网站发布为准（提供该平台截图）。

6)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郟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郟财字〔2022〕35号）要求，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郟县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如有不良情况，按无效标处理。

7) 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

得分包和转包。；

(004 四标段 李口片区管道 DN500、DN400、铺设及阀井建设)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施工标段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应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5) 投标人、相关执（从）业人员及委托代理人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并以网站发布为准（提供该平台截图）。

6)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郑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郑财字〔2022〕35号）要求，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郑县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 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如有不良情况，按无效标处理。

7)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005 五标段：李口片区管道李口片区管道 DN315、DN250、DN160、DN110 铺设及阀井建设)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施工标段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应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5) 投标人、相关执（从）业人员及委托代理人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并以网站发布为准（提供该平台截图）。

6)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郟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郟财字〔2022〕35号）要求，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郟县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 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如有不良情况，按无效标处理。

7) 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006 六标段：原井片区（土庄）管道 DN1000、DN800 铺设及阀井建设)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施工标段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应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5) 投标人、相关执（从）业人员及委托代理人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并以网站发布为准（提供该平台截图）。

6)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郟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郟财字〔2022〕35号）要求，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郟县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 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如有不良情况，按无效标处理。

7) 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007 七标段：原井片区（土庄）管道 DN700、DN600、DN500、DN400、DN315、DN160 铺设及阀井建设）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施工标段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应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5) 投标人、相关执（从）业人员及委托代理人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并以网站发布为准（提供该平台截图）。

6)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郑

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郑财字[2022]35号)要求,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郑县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如有不良情况,按无效标处理。

7)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008八标段:堂街片区管道铺设及阀井建设)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施工标段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应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5) 投标人、相关执(从)业人员及委托代理人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并以网站发布为准(提供该平台截图)。

6)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郟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郟财字〔2022〕35号)要求,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郟县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 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如有不良情况,按无效标处理。

7) 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009 九标段:原井片区(后庄)管道铺设及阀井建设)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施工标段

-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 2) 投标人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应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 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5) 投标人、相关执(从)业人员及委托代理人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 并以网站发布为准(提供该平台截图)。

6)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 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 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郟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郟财字〔2022〕35号)要求,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 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 郟县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 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 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 如有不良情况, 按无效标处理。

7) 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得分包和转包。;

(010十标段: 机电设备、金属采购与安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机电设备、金属结构标段

-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 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 2) 投标人需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 具备水利行政主

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郑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郑财字〔2022〕35号)要求,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郑县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如有不良情况,按无效标处理。

5) 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011十一标段:信息化建设)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信息化建设标段

-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 2)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郑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郑财字〔2022〕35号)要求,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郑县政府采购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 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 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 如有不良情况, 按无效标处理。

3) 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得分包和转包。;

(012 十二标段: 泵站管理设施机电及信息化监理服务(1、2、3、10、11 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监理标段

-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 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 2) 投标人需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
- 3) 十二标段: 拟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同时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
- 4) 投标人、相关执(从)业人员及委托代理人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 并以网站发布为准(提供该平台截图)。
- 5)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 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 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郟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郟财字〔2022〕35号)要求,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 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 郟县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 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如有不良情况，按无效标处理。

6) 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013 十三标段:三个片区管道及阀井监理服务(4、5、6、7、8、9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监理标段

-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 2) 投标人需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
- 3) 十三标段：拟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同时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 4) 投标人、相关执（从）业人员及委托代理人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并以网站发布为准（提供该平台截图）。
- 5)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郟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郟财字〔2022〕35号）要求，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郟县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 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如有不良情况，按无效标处理。

6) 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4月09日00时00分到2024年04月28日23时59分

获取方式：潜在投标人报名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gzy.pds.gov.cn/>）“交易主体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4月29日09时20分

递交方式：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4月29日09时20分

开标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七、其他

郑县恒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郑县恒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项目代码：2309-410425-04-05-563226）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pds.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4月29日9时2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郑采招标-2024-13
- 2、项目名称：郑县恒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92815400 元；

最高限价：928154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 1 一标段 恒压灌区孔湾泵站建设 4559000 4559000
- 2 二标段 恒压灌区士庄、后庄泵站建设 5567400 5567400
- 3 三标段 恒压灌区管理设施、蓄水池及周边道路建设 5009300 5009300
- 4 四标段 李口片区管道 DN500、DN400、铺设及阀井建设 6658600 6658600
- 5 五标段 李口片区管道李口片区管道 DN315、DN250、DN160、DN110 铺设及阀井建设
10959500 10959500
- 6 六标段 原井片区（士庄）管道 DN1000、DN800 铺设及阀井建设 6539400 6539400
- 7 七标段 原井片区（士庄）管道 DN700、DN600、DN500、DN400、DN315、DN160 铺设及阀井
建设 7130300 7130300
- 8 八标段 堂街片区管道铺设及阀井建设 12728900 12728900
- 9 九标段 原井片区（后庄）管道铺设及阀井建设 13119000 13119000
- 10 十标段 机电设备、金属采购与安装 10819700 10819700
- 11 十一标段 信息化建设 8164300 8164300
- 12 十二标段 泵站管理设施机电及信息化监理服务（1、2、3、10、11 标） 840000 840000
- 13 十三标段 三个片区管道及阀井监理服务（4、5、6、7、8、9 标） 720000 720000

5、采购需求：

5.1、建设地点：郑县堂街、李口、姚庄等 3 个乡镇。

5.2、项目概况：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水源工程

维修改造泵站 2 座，分别为孔湾 1#泵站和加压泵站；新建 3 座泵站，分别为孔湾 3#泵站、士庄泵站和后庄泵站。维修改造泵站 2 座，新建 3 座泵站，岸坡防护 400m，配套输变电工程 2 处。

(2)骨干输配水工程

项目共铺设干支管总长 81.978km。并配套检修井、排气阀井和泄水井等。

(3)建筑物及配套设施

新建 6000m³ 调蓄池 1 座，改造管理所 244.2m²，改造调度中心一处，建设管理道路 2.95km，

增设安全警示标志 7 处。

(4) 用水量测

设置取水口测站 4 处，分别设置在孔湾 3#泵站、蓄水池出水口、土庄泵站和后庄泵站，布置在泵站出水管上，采用电磁流量计。设置分水口智能量测系统 106 套，包括测控刷卡一体阀、超声波流量计。

(5) 信息化。

建设灌区管理中心信息化平台，包括云平台、监控大屏、计算机操作站；泵站自动化系统 3 套，包括水泵机组自动化控制部分、视频监控两部分。

注：具体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5.3、标段划分及招标范围：

本项目共划分为十三个标段，

一标段招标范围：恒压灌区孔湾泵站建设，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标段招标范围：恒压灌区土庄、后庄泵站建设，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三标段招标范围：恒压灌区管理设施、蓄水池及周边道路建设，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四标段招标范围：李口片区管道 DN500、DN400、铺设及阀井建设，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五标段招标范围：李口片区管道 DN315、DN250、DN160、DN110 铺设及阀井建设，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六标段招标范围：原井片区（土庄）管道 DN1000、DN800 铺设及阀井建设，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七标段招标范围：原井片区（土庄）管道 DN700、DN600、DN500、DN400、DN315、DN160 铺设及阀井建设，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八标段招标范围：堂街片区管道铺设及阀井建设，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九标段招标范围：原井片区（后庄）管道铺设及阀井建设，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十标段招标范围：机电设备、金属采购与安装，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十一标段招标范围：信息化建设，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十二标段招标范围：泵站管理设施机电及信息化监理服务（1、2、3、10、11 标），施工阶段和质量保修期内全过程监理。

十三标段招标范围：三个片区管道及阀井监理服务（4、5、6、7、8、9 标），施工阶段和质量保修期内全过程监理。

5.4、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5.5、工期：

一至九标段施工工期：8个月。

十标段机电设备、金属采购与安装供货期：满足施工进度要求。

十一标段信息化建设服务期限：三年。

十二标段、十三标段监理标段服务期：随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5.6、质量要求：

一至九标段：合格

十标段：满足施工进度要求，合格

十一标段：合格

十二标段、十三标段监理标段：合格

6、合同履行期限：具体以合同内容为准。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施工标段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一、二标段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应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三至九标段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员应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证。

4)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未担任其它在建工程, 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5) 投标人、相关执(从)业人员及委托代理人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 并以网站发布为准(提供该平台截图)。

6)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 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 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郑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郑财字〔2022〕35号)要求,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 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 郑县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 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 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 如有不良情况, 按无效标处理。

7) 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得分包和转包。

机电设备、金属结构标段

-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 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 2) 投标人需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水利水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 具备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 4)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

号),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郟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郟财字[2022]35号)要求,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郟县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 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如有不良情况,按无效标处理。

5)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信息化建设标段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2)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郟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郟财字[2022]35号)要求,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郟县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

单的证明材料。

注 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如有不良情况，按无效标处理。

3) 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监理标段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需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监理综合资质）。

3) 十二标段：拟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同时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

十三标段：拟任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同时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4) 投标人、相关执（从）业人员及委托代理人须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进行信息公开，并以网站发布为准（提供该平台截图）。

5)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和《关于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0〕42号），降低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按照《郟县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郟财字〔2022〕35号）要求，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投标人只需在资格审查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格式详见后附件：郟县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 (2)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3) 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注 按照财库〔2016〕125号文，采购人、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

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投标人信用情况，如有不良情况，按无效标处理。

6) 本项目一个投标人只允许投报一个标段，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和转包。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24年4月9日至2024年4月28日，每天上午00:00至11:59，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gzy.pds.gov.cn>）

3、方式：潜在投标人报名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gzy.pds.gov.cn/>）“交易主体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下载。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ggzy.pds.gov.cn/fwzn/11020.jhtml>

办理CA证书：<http://ggzy.pds.gov.cn/tzgg/10814.jhtml>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4月29日9时2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4月29日9时2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郏县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供应商远程在线解密响应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供应商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2、各供应商可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提出在线质疑（异议）、投诉”内容。

3、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4、监督部门：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电话：1361375222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425005492198U

八、联系方式

1. 招标人：郟县水利局

地 址：平顶山市郟县龙山大道中段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3569580963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江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中兴路6号院

联系人：牛女士

联系电话：13346727212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牛女士

联系方式：13346727212

2024年4月8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郟县水利局

地 址：平顶山市郟县龙山大道中段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1356958096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江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中兴路 6 号院

联 系 人： 牛女士

电 话： 13346727212

电子邮件： hibiscus_jj@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牛楠楠（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